

省教育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财政厅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南  
湖南省发

湖南  
湖南省人  
湖南省住

## 湖南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学校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

湘教通〔2022〕3号  
各市州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省属各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学校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2021〕12号）精神，规范职业学校实习管理，切实保障学生实习权益，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遵守实习规定。职业学校组织实习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不得安排学生到存在安全隐患的实习单位实习，不得安排学生从事与专业无关的危险性实习活动，不得组织学生参加有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实习活动。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 二、主要任务

###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等形式，讲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故事，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推进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科学校。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  
“中职学校”所以，全省高技能人才培养中心，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  
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  
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  
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遴选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 （三）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凸显、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  
业群。

2.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楚怡”

3.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楚怡”  
“色突出、”服务“能力强的“楚怡”优质中职专业（群）。

4.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优质技工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楚  
怡”优质技工专业（群）。

### （四）建设“楚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建设 80 个  
“教育教学、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楚怡”产教融  
合实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生  
性实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

2. 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 三、职业安全与健康。

**(三)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歧视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汇聚、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在住房医疗、子女就学、保险接续等方面向紧缺的技术技能人才适当倾斜。

**(四)加强宣传。将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重点任务纳入省政府重点工作实事项目，“作为对各市州、‘县市区’教育督导评估的重要**

**内容，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发布典型案例，大力宣传职业教育先进典型，营造人人重视、支持职业教育的良好氛围。**



